

大秦帝国

1

龙人◎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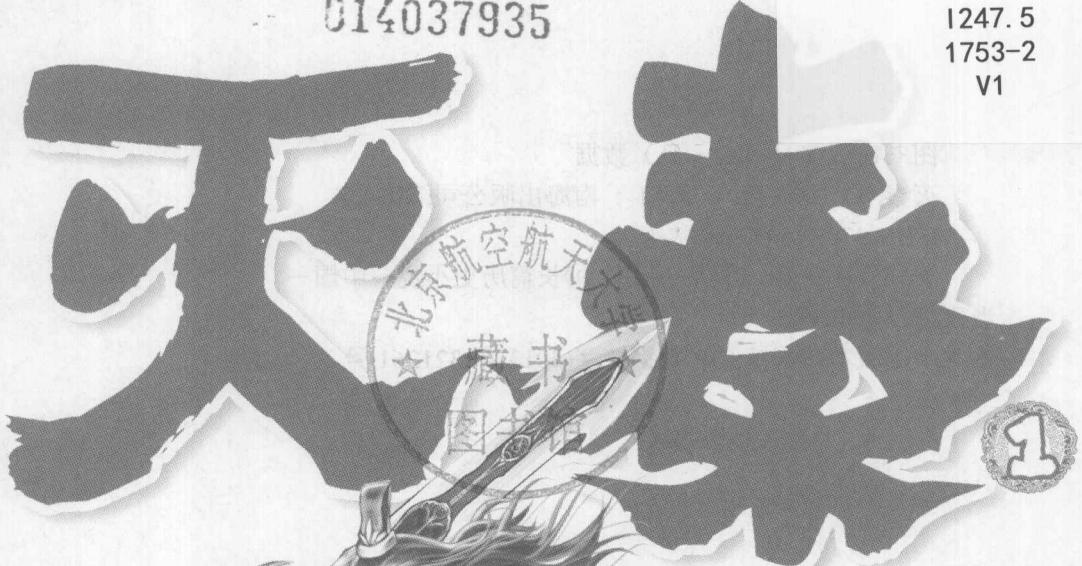
大秦帝国因他而灭，楚汉争霸因他而起
他就是大秦混混少年——纪空手

全球最好看的东方玄幻小说之一
大陆玄幻武侠第一人的成名巨作

南海出版公司

014037935

1247.5
1753-2
V1



龙人◎著



北航

C1725972

I247.5

1753-2

V1

南海出版公司

2014·海口

014037832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灭秦. 1 / 龙人著. -- 海口 : 南海出版公司, 2014.5

ISBN 978-7-5442-5823-4

I. ①灭… II. ①龙…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321261 号

MIE QIN 1

灭秦 1

作 者 龙 人

责任编辑 张 媛 雷珊珊

装帧设计 天下装帧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0898) 66568511(出版) 65350227(发行)

社 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电子信箱 nhpublishing@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05千

版 次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5823-4

定 价 28.00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楔 子	1
第一章 死亡之旅	2
第二章 奇珍易主	19
第三章 铸刀奇缘	37
第四章 入水化龙	57
第五章 暗夜龙腾	74
第六章 欲海淫花	92
第七章 开辟帝道	114
第八章 问天武士	133
第九章 铁栅困虎	152
第十章 初悟天机	171
第十一章 冥雪剑宗	191
第十二章 照月马场	208
第十三章 霸王之敌	227
第十四章 与狼共舞	245

楔子

这晚是这位大秦始皇今世所见的最后一夜的月亮。

那浩瀚无边的星空，一道最耀眼的流星划过暗黑的天际，留下辉煌而灿烂的轨迹，殒落在天之尽头，而在流星殒落的方向，正缓缓地升起了两颗光芒四射的新星。

双星争辉！与此同时，在相距千里的巴蜀之地，一位老人同样看到了这异常的天象，更让他感到吃惊的是，随着双星的升起，滚滚乌云凭空而生，如一道黑幕突然横亘于天地之间，使得皓月当空之夜变得漆黑一片。

“乌气罩空，遮天蔽日，难道大秦……”老者目中的精芒一闪而逝，整个人变得异常亢奋起来。

“啪啪……”他沉吟半晌，这才抬手来，在空中拍了两下。

一个玄衣人从暗黑之中走出，屏气凝神，恭手而立。

“老夫所说的话你都记在心上了吗？”老者目光盯着玄衣人，淡淡地问道。

“属下已铭记于心，请阁主放心！”玄衣人恭声答道。

老者满意地点了点头，道：“此事关系到天下苍生的命运，不可有半点大意。在我门中，能担此任者，唯你而已，希望你不要令老夫失望！”

玄衣人神色严峻，毫不犹豫地断然答道：“属下一定尽心尽力，誓死效命！”

老者微微一笑，踱步过来，轻轻地拍了拍玄衣人的肩，道：“如此最好，去吧！”

玄衣人躬身行礼之后，又消失在这暗黑无边的夜色中。

风乍起，吹起老者的衣袂，宛如飞舞的蝴蝶，留在老者脸上的，是一种窥破天机的神秘。

第一章 死亡之旅

“嘚嘚……”

一阵骏马急驰的声音轰然响起，迅如疾雷般由远及近，直奔淮水下游重镇淮阴而来，马蹄扬起漫天的尘埃，若一阵狂飙穿过这茫茫原野，当先一人，正是泗水郡令慕容仙。

慕容仙一脸严肃，目光死死地盯住百丈之外快速移动的一个小黑点，丝毫不放，眼看着目标就要闪入一片密林中，他的心中好生焦躁，等到慕容仙赶至密林边上，敌人早已窜入林中。

“萧何、曹参、谷车，你们各领一路人马，对这密林形成合围之势，本官就不信，这悍匪还能逃出我慕容仙的手掌心！”慕容仙毫不犹豫地发出命令，一扬手间，数百人纷纷下马，兵分四路，将这片密林迅速围了起来。

搜索开始，萧何、曹参、谷车各领一标人马入林。

谷车邀功心切，当先闯入林中。

这片密林面积之大，大大超过了谷车的想象，这让他心中多了一些阴影。

这是因为他知道对手并不是一个弱者，而且他把警觉提升到了一个极限。

谷车的每根神经绷直变紧，提刀的手情不自禁地颤动了一下。

便在这时，一道迅如闪电的寒芒掠入虚空，白光闪过，几名军卒的头颅已经旋飞空中。

还没等到谷车弄清到底发生了何事，那人已经起脚，将下坠的几颗头颅一点一踢，仿若暗器般射向谷车，隐带风雷之声，谷车以最快的速度横移。就在他一动的时候，蓦觉眼前一花，一条身影突然掠到了他的眼前。

“呼……”他心中大骇，出于本能，斜退了一步，然后劈出了竭尽全力的一刀，

直到这时，他才看清眼前的敌人不过二十来岁，眉目有神，浑身上下散发出一股无比霸烈的杀气，浑如一尊煞神。

此人根本就没有理会谷车劈来的一刀，而是脚下错步，身形一扭，避开凛凛的刀锋，然后在虚空中划出一道凄美而灿烂的剑弧……

剑未至，但它所飞泻出来的杀气已经渗入谷车的肌肤，冰寒刺骨。

谷车还从来没有看到过如此霸烈的一剑，他到这时才明白慕容仙大张旗鼓地率领众多高手前来追击的真正原因。

谷车手中的长刀蓦起一道暗云，迎向了那弧迹的最前端。

“叮……”刀剑轻触，发出一声金铁交鸣之响，谷车忽然感到对方剑上生出一股牵引力，将自己的刀锋一带，劈向了旁边的大树。

“嘆……”刀入树身，谷车一惊之下，正要拔刀，却见对方的长剑顺着自己的刀身滑下，向自己的手掌平削过来。

“呀……”谷车只觉手上一阵抽心般的痛感迅速蔓延至全身。

他蹬蹬连退数步，撞上了一棵大树。

看着对方剑上的寒芒毫无停顿地直逼而来，除了等死，他实在想不出自己还能做些什么。

“嗖……嗖……”突然空中数支劲箭如疾雨骤至，奔向那位年轻人的背部。年轻人不想与谷车同归于尽，就唯有放弃击杀谷车的机会，所以他毫不犹豫地斜蹿，绕到谷车背靠的大树之后。

“谷将军，快闪！”一个声音随着箭声而至，然后一位身穿绵甲的中年将领飞奔而至，正是萧何。

萧何是慕容仙最器重的一号人物，不仅剑术极佳，而且极有谋略，灵活机变，为人大方，广交朋友，在泗水郡内无人不知其名。

年轻人听得萧何的声音，怔了一怔，低呼一声：“罢了。”纵身一跃，隐没入这林间密生的野草之中。

萧何耳目极度灵敏，年轻人发出的声音并没有逃过他的耳目，但等他赶至近前，年轻人已是踪迹全无。

“奇怪，这声音怎么这般熟悉？”萧何心里咯噔了一下，脑海中浮现出一个人影！

“刘邦！难道是他？他身为大秦亭长何以会从陈地而返？”萧何不由担心起来。

他有心想帮刘邦，却又苦于慕容仙亲自督阵，但兄弟一场，他绝不会袖手旁观。

“萧将军，多谢你出手相救。”谷车一脸惨白，忍着剧痛道。

萧何笑了笑，没有说话，忽然想到什么，嘬嘴打了一个响亮清脆的呼哨。

呼哨声中隐带内力，可以传出很远，正是慕容仙事先设定的联络暗号。

片刻功夫，慕容仙已经率领军士围了过来。

“人呢？”慕容仙看了一眼要死不活的谷车，瞪眼向萧何问道。

“属下赶来之时，敌人已经逃走了。”萧何不慌不忙地答道。

慕容仙阴沉着脸，几乎要发作，怒道：“他往何处去了？”他一向器重萧何，换作旁人，早已是一通叱责了。

“往哪个方向去了？”萧何张望了一下，然后指了一个相反的方向。萧何之所以敢这么做，是他知道谷车为了躲避刚才那致命的一击，视线受阻根本不知刘邦向何方向逃窜。

慕容仙再不迟疑，当下兵分两路，由萧何、曹参直追下去，而他自己另领一标人马，绕道前行。

刘邦就快要走出这片密林时，突然感到自己的心跳动了一下。

林外一片静谧，他却从空气中闻到了一丝危机。

他虽然拿定主意，却不愿意作无谓的牺牲，所以他以最快的速度检查着自己内息运行的状况，发现自己的情况并不像想象中的那么坏，这给了他强大的自信。

便在此时他看到了一个人——慕容仙！慕容仙是赵高赏识之人，其武功智计皆非常人能及。

刘邦见到慕容仙，想也没想身形暴退！慕容仙似早就料到了刘邦会退，大喝一声，整个身体如箭矢般向前，同时手臂一振，剑芒暴出，拖起一道玄奥无比的幻虹乍现空中。

一进一退，进者比退者要快，当刘邦刚好退到林边的刹那，慕容仙的剑芒已直向他的面门袭至。

“叮……”刘邦唯有挥剑格挡，剑锋相交，发出一声脆响，同时身形向林木间跌飞而去。

慕容仙心中暗道：“不妙！”只觉自己的长剑似无着力之处，劲力向前一送，反而加速了刘邦跌飞的速度。

等到慕容仙后脚跟入林中时，刘邦的人影似乎突然消失在空气中，竟然不见了。

近段时间以来，慕容仙一连接到几个线报，说是沛县境内，有人在频繁活动，上蹿下跳，联络江淮七帮，似有谋反之心。慕容仙一向对江淮七帮有所顾忌，倘若事情

属实，定会令朝廷极为头痛，以眼前年轻人的武功，不能不使他联想到江淮七帮。

江淮七帮由来已久，立足江湖已有百年，据说这七帮子弟大多乃是战国时候一些小国的贵族遗民，因为不为人道的一些历史原因，流落江淮一带，渐渐开宗立派，在沛县一地渐成规模，这些子弟虽非江湖中人，但混迹于市井街巷三教九流各行各业之中，故又称九流七帮。

当日赵高指定慕容仙接任泗水郡令一职时，曾经说道：“江淮七帮虽然都不是江湖上有名的帮会，帮中的弟子也没有可以在江湖上叫得响的名流，但七帮所拥有的人力财力，以及他们的影响力，历来是朝廷心中的一大隐患。对于这一点，但凡有识之士，都有此共识，所以你上任之后，必须以安抚为主，尽心结交，归我所用。如果是被其他四阁或是义军利用，那么无异于是虎添双翼，让人追悔莫及了。”

慕容仙惊奇道：“既然它始终是个隐患，又只是几个民间组织，朝廷安抚不成，何不派兵剿灭？这样也可绝了一些有心人的念头。”

赵高道：“若能剿灭，朝廷早就动手了，何必等到现在？只因这七帮大多历史悠久，根深蒂固，帮众遍布民间三教九流，难以一次肃清，是以朝廷才没有动手。何况此时正值战乱，我人世阁正需要这些亡国之人的襄助，所以才会派你前往，你可千万不要办砸了这件差事。”

慕容仙唯唯诺诺，走马上任后，牢记赵高的嘱咐，倒也拉拢了七帮中的一两个门派，尽心扶植，眼看有些起色，恰逢陈胜、吴广起义，数月之内攻城掠县，所向披靡，声势一时无二，而且在陈地建国，一时间让慕容仙紧张起来，因此他绝不会轻易放过眼前的敌人。

慕容仙观察了一下周围的地势环境，提剑向密林一处逼去。

“哧……”慕容仙前方的一片草丛突然拔地而起，齐向他射来，一股如狂风迅猛的剑风夹在万草间逼向慕容仙的各大死穴。

刘邦这不遗余力的一剑，无论是出手的时机，还是选择的角度，都已近趋完美。

慕容仙吃了一惊，身形暴退，他唯有退，才可以消缓对方的剑势，为自己赢得时间。

“轰……”只见虚空中犹如鲜花绽放般顿生万千剑影，重重地点在了对方剑势的最锋端。火花绽放间，两股强大的气流碰撞一点，然后如一团火药般炸裂。

“呀……”刘邦狂吐一口鲜血，身子如断线的风筝跌入草丛。

慕容仙却只是微晃了一下身形，然后横剑于胸，目光锁定被气劲扬起的尘土，不敢冒进。

他已经领教了对手的奸诈，他决定等待下去，等待烟尘的散灭。

烟尘散尽，慕容仙入目所见，并没有想象中对手横卧地上的场景，除了地上赫然开了一个大洞之外，对手竟然又不见了，慕容仙更有一种说不出的愤怒。

林外忽然传出一阵吆喝声，接着发出了弦动之音，慕容仙心中一惊，身形掠起，同时为了证实心中所想，大声喝道：“给我留下活口！”

他留下活口的原因，一是因为此人的重要，虽然他还不知道对手真实的身份，却相信对方的嘴里一定有自己需要的东西；二是刘邦那一剑所挟的内力，让他想起一个可怕的人物。如果真如他心中所想的话，那事情将更为棘手了！

刘邦此时已窜出了林外，向河滩飞速奔去。

本来他绝不可能像现在这般容易地奔过林地与河滩之间的这段平地，但是慕容仙的这一吼实在来得及时，使得林外上百名军士拉起满弦，箭在弦上，却没有人敢斗胆乱放。

等到慕容仙赶到林外时，刘邦的身形已在二十丈开外。

“拦截他，不要让他跑了！”慕容仙一声令下，军卒们这才醒悟过来，策马直追。

眼见刘邦相距河水不过数丈之远，慕容仙再不犹豫，突然止步，伸手取出了自己心爱的无羽弓。慕容仙所用之物，乃是祖传神兵！慕容仙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弓至满弦，而三枚烈炎弹已紧紧扣在他的手上。

“轰轰……”两声巨响，同时响起，另一弹却直追其后射入水中。

刘邦只感到背后有一股大力撞至，热力惊人，他一个踉跄，在烈炎弹在水中炸响的一瞬间，他迎着炸裂开来的惊涛骇浪纵入水中。

一入水中，他顿时感到河水灼热，同时似有无数股巨力将之撕扯，让他的头脑浑噩，犹如梦游。

随着身体的下沉，刘邦心中后悔不已，为了博取陈胜王的信任，使复国大业加速完成，他前往陈地之前将自身功力封了五成，否则像慕容仙这样的角色怎能将他逼得如此狼狈？

意识的慢慢消失让刘邦感到事情的严重性，忙将体内的内息遍布全身，但水流的冲击仍很快将他震昏过去……

当慕容仙赶到河岸时，惊涛已息，波浪渐止，大河仿佛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只是刘邦的尸体始终不见浮起……

慕容仙又气又急，回头大喝道：“马上派人在沿河上下五十里展开搜寻，本郡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我呸，呸，呸……”在下游三十里外的一个河滩上，走来两个衣衫褴褛的少年，走在前面的那少年只有十七八岁，一脸顽皮，皱着眉头，不住地吐着口水，而后面的那位大概二十出头的年纪，耷拉着头，垂头丧气地跟在前面那位少年的身后。

走到河滩上，两人急急地脱光衣服，纵身入水。这两人的水性极好，一时嬉玩起来，犹如两条白鱼在水面上翻飞，好不容易游得累了，这才爬上岸来，躺在河滩上晒太阳。

这两人都是淮阴城中的无赖，那个年小点的少年，姓纪，大名空手，别看他年纪不大，却人小鬼大，混迹市井鲜有吃亏的记录，这在无赖这一行中也算得上是一大奇迹。而那个年长些的少年，姓韩名信，一身蛮力，酷爱习武，曾经自创三招拳法，也算得上无赖中的一大豪杰。两人自小混在一起，情同兄弟，骗吃骗喝，偶尔巧施妙手，总是搭档在一起。

昨夜韩信跑来，说是见得东门鞠家的长子鞠弓进了杏春院，纪空手平日里就对鞠家欺行霸市的作风反感，一听鞠弓进了杏春院，就计上心来，准备干他一票。

他们两人素知鞠弓与杏春院的头牌小桃红交情不错，是以到了杏春院，二话不说，先悄悄地藏到了小桃红的大床底下……直到天明，才取到了鞠弓挂在床边的钱袋。

等到他们溜出城来，打开钱袋一看，才发现这袋中只有几两银子，害得纪空手连叫晦气，一夜的代价还不如自己在街上转几圈的多，便拖了韩信来这大河之中洗洗霉运。

“不过此次虽然没有发财，却让我们长了不少的见识，想起小桃红那猫叫的声音，我至今心还痒痒的。”韩信脸上兴奋起来，咕噜一声猛吞了一记口水。

“不会吧？韩爷，你长这么大了，难道还是童身？”纪空手诧异地瞄他一眼，惊叫而起。

韩信急急掩住他的嘴道：“你叫这么大声干吗？生怕人听不到吗？我这童身是童叟无欺，难道你不是吗？”

纪空手没有说话，只是神秘一笑，好像自己已是情场老手，色中干将。其实他的心里嘀咕道：“你是童叟无欺，本少也是如假包换，咱哥俩半斤八两，谁也不比谁好到哪里去！”

他这一笑，倒让韩信有些不好意思起来，只好顾左右而言他，没话找话道：“今天的天气还不错噢，纪少！”

纪空手却仿佛没有听到一般，两只眼睛突然直瞪瞪地望着大河上游的方向。“你中邪了？”韩信伸手在他的眼前晃了一晃，却被纪空手一掌拍开。

“快看，上游好像漂下来一件东西。”纪空手突然跳了起来。

韩信顺着方向瞧去，果然看到大河上游正有一个小黑点漂流而来。

“莫非是财运到了？”韩信不由兴奋起来。

纪空手看了半天，摇了摇头道：“好像是一具尸体。”

两人垂头丧气地坐下来，纪空手叹了一声，道：“我们俩昨晚沾了不少晦气，发财是没指望了，只盼这一洗，别让霉运沾身才是。”

两人又谈了一些市井逸事，东家长西家短地瞎扯一番，看看天色不早，便站了起来，想跑到河里洗掉身上的泥沙。

“快看！”韩信突然指着前方的河滩叫了起来。

纪空手抬眼一看，叫声“怪了”，原来那具尸体竟然被冲到了河滩上。

这两人都是胆大包天之人，又是光天化日之下，心中倒也丝毫不惧，两人相视一眼，同声道：“过去看看。”

到了近前，才发觉这具尸体入水的时间不过几个时辰，肤色还未完全漂白，身上衣衫碎成丝缕，浑身上下不下三四十处灼伤，看上去异常恐怖，简直不成人形。

但奇怪的是，这尸体的肚腹平坦，并没有呛水过后的肿胀。纪空手沉吟片刻道：“这乃是杀人之后抛尸，唯有如此，才会不显胀腹现象。”

韩信点了点头，忽然看到这尸体的手上紧握着一柄长剑，虽然毫不起眼，但剑锋处亮在阳光之下，泛出一缕青色的光芒。

“哈，这下好了，我一直愁着没钱置办上好名刃，这一下送到手上了。纪少，你说我还能故作清高，义正言辞地说‘不要’吗？”他老大不客气地掰开这尸体的大手，抢过剑来，捧在手上仔细端详，口中不住地赞道：“好剑，好剑，只怕连淮阴城里也找不出第二把了。”

纪空手摇了摇头，道：“这剑只怕你还真不能要。”

韩信一脸疑惑，道：“纪少你别骗我了，这次就算你说到天上，我也不听，总而言之，这剑我是要定了。”

纪空手飞起一脚踹在他的屁股上，道：“你可真是个猪脑，看清楚，这可是一件人命案，就算官府不查，他的家人亲眷找来，你也怕难脱关系。”他“呸”了一声，又道，“都是你害的，搞得现在霉运已经附身了，我呸！”

他一口浓痰吐到那尸体的身上，却见那尸体突然抽搐了一下，吓得他大叫一声，转身欲跑。

韩信舍不得丢下手中的剑，赶忙拉住他道：“纪少，你眼花了不是，这又不是

诈尸！”他话还没说完，却见一只大手从地上伸来，抓住了他的脚。

“呀……”这一下可把韩信吓得三魂去了两魂，扑通一声软瘫在地。

“这……位……小……哥……救……我……”那尸体突然睁开了眼睛，只是目无神光，满脸疲累，近乎挣扎地从口中迸出话来。

他的声音一出，顿时让纪空手与韩信将离位的魂魄收归回位，虽然脸上一片煞白，却已没有了先前的恐惧。

两人眼珠一转，对视一眼，这才由韩信俯过身去，对那人说道：“救你不难，只是酬劳多少，还请说明，否则我们又不傻，何必惹麻烦上身？”

那人神智一醒，顿时感到浑身上下如针刺般剧痛，豆大的汗水渗了一脸，道：“只……要……肯……救……由……你……开……价……”

韩信狐疑地打量了他这一身行头，神色不屑地骂道：“由我开价？你好大的口气，凭什么让我相信你呀？”

那人痛得龇牙咧嘴，犹豫了一下，方道：“在下……沛……县……刘邦……”说着人又痛晕了过去。

刘邦此言一出，顿时把纪空手与韩信吓了一跳，虽然刘邦只是沛县境内一个小小的亭长，但在江湖上的名气却大。尽管纪空手与韩信并非真正的江湖中人，却多少沾了点边，倒是听过他们的老大文虎提过这个名字，慕名已久，可惜未曾谋面，想不到却在这种情况下见面。

“纪少，这人怕是吹牛吧？他莫非故意找了个人的名头，来诓我们出手救他？”韩信将信将疑，抬头望向纪空手。

纪空手沉吟半晌，道：“只怕不像，你看，他虽然穿得破烂，但衣衫都是上好的料子，而且他的剑也绝非凡品，应该是大有来头。”

韩信听了，不由满心欢喜，道：“如果他真是刘邦，我们可时来运转了，你没听文老大说吗，此人家财万贯，有的是钱，而且与江淮七帮中人都有来往，若是他肯把我们收入门下，我们又何必把无赖这个职业做到老死下场？”

“谁说不是呢？”纪空手有感而发：“这无赖做到我们这份儿上的，也该知足了，可是我们就算风光过一回，倒有九回要看别人的脸色行事，真是没劲！”

“那我们还犹豫什么，赶快救呀，若是他老人家一命呜呼，我们岂不是在这里做了半天白日梦？”韩信关切地看着那人，见他一动不动，浑似没了气一般，不由着起急来。

纪空手摇了摇头：“救当然要救，可是我们还要想一个万全之策。你想想啊，

这刘邦名头这么大，听说身手也好生了得，连他都遭人摆布成这个熊样，可见他的仇家来头不小，若是一着不慎，只怕不仅救不了他，还得再搭上你我这两条小命替他风光陪葬！”

韩信吓得哆嗦了一下，脸露怯色：“这可不是闹着玩的，我生下来长到这么大，还没有碰过女人呢，若是就这么陪葬了，岂不冤枉？”他陪着笑脸道，“要不，我们就当什么也没有看见，溜回城去继续干我们那蛮有前途的职业。”

纪空手狠狠地在他头上敲了一记栗暴，骂道：“亏你这般没出息！放着大好的机会来了，此时不搏，更待何时？”他似乎拿定了主意，伸手摸那人的腕脉，感到脉息虽乱，毕竟存在，心头顿时轻松了不少。

韩信闻言，只觉热血沸腾，狠狠地道：“对呀！豁出去了，我就不信我们一定会输掉这场生死局！”

两人猛地伸手击掌，以示决心，正想着要如何安置这人时，忽听得沿大河两岸同时响起了一阵马蹄声。

纪空手脸色一变，惊道：“只怕是麻烦来了。”当下环顾左右，只觉河滩上一片矮小茅草，根本就无法藏身，脚踩泥沙，忽然灵机一动，“韩爷，看来我们只有把他藏到这泥沙里面了。”

当下两人手脚并用，忙碌一阵，刚刚将人掩藏好，一标铁骑已悍然而至。

当先一人，正是萧何！

萧何策马而来，却看到了两个少年赤条条地躺在沙地上，神态悠闲，似乎正在欣赏天边的一抹红霞，不由心中一动，拱手问道：“两位小哥，借问一下，你们可看到这河中漂下来一具浮尸？”他有求于人，虽然是将军身份，也显得极尽礼数。

“见是见着了，只是时间过去了这么久，此刻只怕已在十里之外了吧？”答话的人是纪空手，脸上镇定自若，丝毫不露破绽，倒是韩信斜在纪空手的身后，身体情不自禁地哆嗦了一下。

萧何一听，心里好生激动：“照这般说来，刘邦一定还活着，我得赶在慕容仙之前寻到他，再行设法营救。”

但是萧何一向为人谨慎，遇事不乱，寻思道：“此时正逢初夏时节，正是下水嬉戏的好季节，若是正巧这河中淹死了人，那浮尸不是刘邦，我岂不是误了他的性命？”

他拍马近前几步，道：“两位小哥，再问一下，你们可曾看清那浮尸的模样？”

纪空手冷笑一声：“这位军爷却也怪了，我们俩在这里想晒干刚才游水打湿的裤子，见到浮尸已觉晦气十足，谁还有心思去看个仔细？”

萧何并不着恼，叫声“得罪！”便要扬鞭前行。

但他转头之际，忽然见得后面那位少年轻吐了一口气，脸上似乎多了一丝如释重负的轻松，他的心中顿时起了疑心。

他勒马缓行，绕着圈子，仔细打量这两位少年。他的目力端的惊人，只片刻工夫，已经看出了一丝破绽。

这破绽就在他们所站的沙地上，在韩信的脚边，竟然露出了一小缕真丝织就的红缨。

萧何一眼就认出了这是刘邦所佩宝剑的剑缨，心中不免一阵狂喜：“这样也好，若是刘邦能得他们相救，倒省了我不少麻烦。”

他一路走来，其实都在寻思着找到刘邦之后，怎样才能不让慕容仙起疑，又可放走刘邦的两全之策，绞尽脑汁之后，终究无果，心里委实苦恼得紧，这会儿见到此等情形，方知天大的难题就此迎刃而解，心中真有种说不出的高兴。

他寻思道：“不过将刘邦的性命交到这两个少年手中，终究难以放心，我得先装模作样追查下去，然后再找个机会一个人悄悄回来，方可保证他性命无虞。”

他拿定主意，望着纪、韩二人微微一笑，再不回头，扬鞭而去。

就在萧何勒马而止时，纪空手心里一惊，几乎与萧何同时看到了那一缕剑缨。

他的心陡然一沉，心道：“这一次可真是死定了，想不到我纪空手第一次拿命相搏，就输了个干干净净，彻彻底底！”

“纪少，我总觉得有些不太对劲。”韩信回过头来，望望身后，并没有发现有什么异样，可是不知为什么，他的背上已有冷汗渗出。

“我也觉得奇怪，总感到有人在背后跟踪我们一样。”纪空手压低声音道。

两人躲入林中，侧耳倾听，过了半晌工夫也没有听到除了风声之外的任何声音，两人都松了一口大气，相视而笑。

“这就叫作贼心虚。”纪空手自嘲地笑道。

“我们是贼吗？我怎么觉得我们就像是两个救人于危难之际的大侠，难道不是吗？”两人哈哈大笑起来，一前一后向密林深处走去。

越往里走，光线越暗，纪空手与韩信完全靠着记忆找到了一棵千年古树。古树树围两人合抱犹难抱住，树中有洞，刘邦正是被他们藏匿于此。

两人小心翼翼地将刘邦从树洞里抬出，平放在厚草地上，摸了摸刘邦的鼻息，觉得渐趋平稳，不由放下心来。

“这刘邦若再敷上回春堂的灵丹妙药，只怕要不了几天，就可以痊愈了。”纪空手取出那一包药膏，谨遵叮嘱，内用的内用，外敷的外敷，忙了好一阵子，才算完事。

“那是。你也不想想，我只对刘夫子说了病人的特征，他就这点药要了我十两银子，而且还只管三天，奶奶的，比到杏春院嫖妓还贵，害得我又干了几回偷鸡摸狗之事。如果没有奇效，看我不把他回春堂的招牌给砸了。”纪空手得意地一笑。

韩信坐下来歇了一口气，道：“别的都不是问题，而是这淮阴城只怕我们难回了！”

“这你就不用为我操心了，我堂堂纪少自一生下来，就从来不知道什么叫麻烦。”纪空手听出韩信话里的担心，拍拍他的肩膀，老气横秋地道。

“不过你很快就会知道了。”就在这时，韩信的脸色陡然一变，努了努嘴，眼睛望向了纪空手的身后。

纪空手根本不知道在他的身后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以他的敏感以及对韩信的了解，他知道韩信不是在开玩笑。

他的额头上顿时渗出了丝丝冷汗，蓦然回头，只见在他身后的草地上，斑驳陆离的树影显得阴森惨然，枝丫横斜间，有一个朦胧的人影站在那里，犹如一个不散的阴魂。

空气变得沉闷至极，无论是纪空手，还是韩信，都感到有一股莫大的恐惧漫卷全身。此时此刻，阴魂鬼怪已不是最可怕的东西，对他们来说，最不想遇见的是人。

“你是谁？”纪空手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将心中的恐惧压制下去，然后问道。

一阵微风吹过，那条人影顿时在飘摇中不见。然后便听到一阵风声从林间疾速而出，一个三十来岁的健汉站在了他们的面前。

“你们就是纪空手与韩信？”那人微微一笑，似乎并无恶意，但纪空手一看他的身形如此快速的移动，就算明知他是敌人，也只有任其宰割。

“没错！你能知道我们的名字，就说明你也是道上的朋友。人过留名，雁过留声，还未请教阁下的大名？”纪空手双手抱拳，装成老江湖的模样，显得不伦不类。

其实他无心知道对方究竟是谁，他只想拖延时间，寻找对策。但是一时之间面对这样的高手，无论是打还是逃都非良策，倒让纪空手顿有无计可施的窘迫。

那人笑了笑，道：“我是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是刘邦的朋友，而非敌人，这是不是已经足够？”

韩信摇了摇头：“空口无凭，谁敢相信你说的就一定是真话？”

那人不动声色，伸手在空中一抄，便见他的食指与拇指之间凭空多出了一把七

寸飞刀，在斑驳的光影之下，散发着凛凛寒意。刀现虚空，透发而出的杀气使得林间的气压陡增，纪空手只感到来者就像是一堵临渊傲立的孤崖，气势之强之烈，让人有一种无法企及之感。

他还知道，只要来人出手，他和韩信就只有一条路可走，那便是死路！

“这刀也许可以证明。”那人冷冷笑道，笑声中自有一股傲意。

“嗖……”刀已出手，宛如一道闪电破空而出。没有人可以形容这一刀的霸烈，但每一个人都感到了这一刀飞泻于空中的杀气。

纪空手与韩信同时感到呼吸不畅，仿佛有窒息之感，情不自禁地闭上了眼睛。

“噗……”飞刀射中了纪、韩二人身后的大树，刀锋没入，刀柄震颤，发出嗡嗡之声。

纪空手与韩信转过头来，顿时被眼前的情景震得目瞪口呆，似乎不敢相信这是人力所为，疑惑的目光重新盯在了那人的脸上。

“你们既然是刘邦的朋友，就无须害怕，我使出这一刀来，只想证明我就是樊哙，因为樊哙的招牌绝技就是飞刀！”那人将纪、韩二人的讶异尽收眼底，笑了笑，然后非常真诚地道。

“樊哙？”纪空手与韩信同时惊叫了起来，简直有些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在他们眼中，樊哙的声名要远远大于刘邦，他们也是在了解樊哙之后才知道刘邦的。这并不表示樊哙的武功就一定比刘邦强，名气就一定比刘邦大，而是纪、韩二人在淮阴城拜的老大文虎，恰恰是樊哙的乌雀门在淮阴设下的一个坛主而已。他们经常听文老大吹嘘，自然而然地便对樊哙之名早有仰慕。

“属下叩见门主！”纪空手一拉韩信，两人跪下，连连磕头。

樊哙怔了一怔，豁然明白：“原来你们是跟着文虎的门人。”他伸手扶起纪、韩二人，然后走到刘邦身边，俯身查看。

半晌过后，他站起身来道：“你们跟着文虎有几年了？现在做的是什么职事？”

纪空手道：“我们其实也不是文老大手下的人，只是借他这块招牌，在淮阴城里瞎混。”

“哦？”樊哙看了他一眼，“那你们怎么又救了刘邦呢？”

纪空手赶紧将事情的经过一五一十地说了出来，边说边注意着樊哙的脸色。樊哙却喜怒不形于色，只是专心地听着，听完之后，方才重新打量起纪、韩二人来。

“你们可知道，你们这一念之慈，不仅救了刘邦，也是我乌雀门上千子弟的大恩人呀！”樊哙突然跪下，在地上叩了一个响头。